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保荐人”）作为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帅尔”、“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星帅尔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号）核准，由主承销商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优先配售和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面值总额46,29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承销协议，公司支付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和保荐费用689.00万元（含增值税），公司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689.00万元（含增值税）后的募集余额45,601.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账号为71170122000328020）。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承销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共计人民币837.54万元。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总额扣减上述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452.4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23]8138号《验证报告》。

(二) 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454,524,608.49
加:利息收入(已扣除手续费)	8,066,630.45
加:理财收益(已扣除税费)	2,166,356.17
减: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支出	232,884,989.60
其中:募集资金项目前期投入	157,490,991.55
募集资金项目本期投入	26,321,703.39
募集资金项目置换支出	49,072,294.66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231,872,605.51

202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0,656.33 万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632.17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23,187.26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保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以及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与子公司杭州星帅尔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帅尔光伏)(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以及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 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71170122000328020	募集资金专户	35,193.37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3301040160023862959	募集资金专户	11,837,412.14	-
合计			11,872,605.51	注 1

[注 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尚有募集资金 220,000,000.00 元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存放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账号 3301041060001424039 结构性存款账户内，募集资金账户实际结余 231,872,605.51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使公司的资金实力、抗风险能力和后续融资能力得以提升，促进公司经营效益的提高，以保证公司业务的长期稳定发展。“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不对其进行单独的项目收益核算。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调整“年产 2GW 高效太阳能光伏组件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方式，本次调整前方案为公司将募集资金 38,500.00 万元以借款方式提供给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星帅尔光伏实施项目建设，调整后方案为将募集资金 38,500.00 万元以实缴出资 10,000.00 万元和借款 28,500.00 万元的方式提供给星帅尔光伏实施项目建设，募投项目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9,072,294.66 元。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置换年产 2GW 高效太阳能光伏组件建设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48,633,832.40 元，另公司采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发行费用 438,462.26 元。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24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35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24 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 (TLBB202404449)	100,000,000.00	2024/5/10	2024/6/18	-
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 (TLBB202404611)	50,000,000.00	2024/5/15	2024/6/18	-
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 (TLBB202405511)	75,000,000.00	2024/6/5	2024/9/5	
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 (TLBB202406446)	140,000,000.00	2024/6/21	2024/9/21	
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	85,000,000.00	2024/9/9	2024/10/22	

	江城支行	(TLBB202410761)				
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 (TLBB202410757)	140,000,000.00	2024/9/25	2024/10/22	
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 (TLBB202413136)	200,000,000.00	2024/10/30	2025/5/6	200,000,000.00
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 (TLBB202413123)	20,000,000.00	2024/11/1	2025/2/5	20,000,000.00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231,872,605.51 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其中 11,837,412.14 元存放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3301040160023862959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220,000,000.00 元存放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3301041060001424039 结构性存款账户内，35,193.37 元存放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71170122000328020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保荐人对募集资金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保荐人通过审阅星帅尔募集资金相关资料、访谈沟通及考察募投项目建设情况等多种方式，对星帅尔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星帅尔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人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无异议。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452.4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32.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288.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 2GW 高效太阳能光伏组件建设项目	否	38,500.00	38,500.00	2,632.17	16,336.04	42.43	2025 年 6 月 19 日	-1,545.59	否	否
2.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952.46	6,952.46	-	6,952.4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45,452.46	45,452.46	2,632.17	23,288.50	51.24	-	-1,545.5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年产 2GW 高效太阳能光伏组件建设项目”本期投产部分产线，产能未达募投资项目全部产能。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p> <p>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调整“年产 2GW 高效太阳能光伏组件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方式，本次调整前方案为公司将募集资金 38,500.00 万元以借款方式提供给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星帅尔光伏实施项目建设，调整后方案为将募集资金 38,500.00 万元以实缴出资 10,000.00 万元和借款 28,500.00 万元的方式提供给星帅尔光伏实施项目建设，募投项目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置换年产 2GW 高效太阳能光伏组件建设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4,863.38 万元，另公司采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发行费用 43.85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进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合计购买 81,000.00 万元，赎回 59,000.00 万元，期末余额为 22,000.00 万元，产生现金管理收入 216.64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23,187.26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其中 1,183.74 万元存放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3301040160023862959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22,000.00 万元存放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3301041060001424039 结构性存款账户内，3.52 万元存放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71170122000328020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本页无正文，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孙海旺

郑云洁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8 日